

金門縣政府生育贈禮實施計畫

金門縣政府114年6月10日府社婦字第1140048415號令訂定發布

金門縣政府114年7月21日府社婦字第1140058851號令修正發布

一、目的：金門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厚植金門縣(以下簡稱本縣)長期發展潛力，並給予育兒家庭深切的祝福與重視，特訂定金門縣政府生育贈禮實施計畫(以下簡稱本實施計畫)。

二、贈禮對象：符合下列規定，得申請生育贈禮(以下簡稱贈禮)：

(一)新生兒父或母：於新生兒出生之日往前推算，已連續設籍本縣滿6個月以上(期間如有遷出國外、廢止戶籍之非現住人口戶籍、戶籍遷出本縣後又再遷入者，均應重新計算設籍期間)。

(二)新生兒於民國114年6月16日(含)以後出生，自出生日起60日內於本縣各鄉鎮戶政事務所完成出生登記並設戶籍於本縣。

如新生兒出生登記係採跨縣異地辦理或採線上申辦者，應於新生兒出生日起60日內至其戶籍地之戶政事務所提出申請並領取贈禮。

(三)凡於本實施計畫公告施行日前，新生兒為民國114年1月1日至114年6月15日期間出生，且於出生後60日內完成出生登記並設籍本縣，於本實施計畫公告施行時，新生兒及其父或其母戶籍仍設於本縣者，由本府依戶政資料審核符合資格者造冊發送贈禮，無需另行提出申請。本府社會處得依戶政機關提供資料彙整符合前項條件者名冊，造冊核發贈禮，並委由運送廠商協助派送至新生兒戶籍地址。

(四)申請人資格，應符合下列條件：

1. 新生兒之父母雙方為共同申請人。
2. 新生兒之父或母如有未滿18歲者，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暨菸酒管理法等相關規定，不得為贈禮對象並交付或供應；爰申請人未滿18歲者，則不予以受理申請。
3. 如新生兒無生父，或新生兒母親持新生兒父親為相對人之保護令(申請之日於有效期限內)，則以新生兒母親為申請人，惟其仍須符合第一款設籍規定。

三、贈禮標準：按胞胎數為發給單位；單胞胎1份，雙胞胎2份，三胞胎以上，每胞胎各別發給1份。發給品項為下列各款之一：

- (一) 金門高粱酒。
- (二) 其他經本府認定之品項。

前項第一款所稱金門高粱酒，指由金門酒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所生產之高粱酒品項，本府並得委託指定單位或機構辦理發放作業且得視財政負擔情形調整本贈禮發放品項或內容。

四、申領及發放程序：

- (一) 本實施計畫之主管機關暨核定、執行單位為金門縣政府，受理申請暨贈送贈禮單位為本縣各鄉鎮戶政事務所。
- (二) 本實施計畫以新生兒出生登記之戶政事務所為受理單位，該戶政事務所應辦理相關資格審認並於現場交付贈禮。
- (三) 委託他人辦理並領取贈禮者，應填具委託書並附具受委託人國民身分證影本，受委託人應攜帶個人身分證正本及印章辦理。
- (四) 依戶籍法第48條出生登記至遲應於60日內為之，本贈禮申請應於新生兒出生60日內申請，逾新生兒出生60日之申請案，視為不符申請資格，戶政事務所得拒絕受理並不予交付贈禮。
- (五) 戶政事務所應於次月5日前造具印領名冊(含委託書)送交本府社會處。
- (六) 如發現未具請領資格或有重複請領情事者，戶政事務所應通知繳還。

(七) 繳還方式：

1. 未拆封之贈禮。
2. 贈禮等值(計新臺幣6,720元整)之現金繳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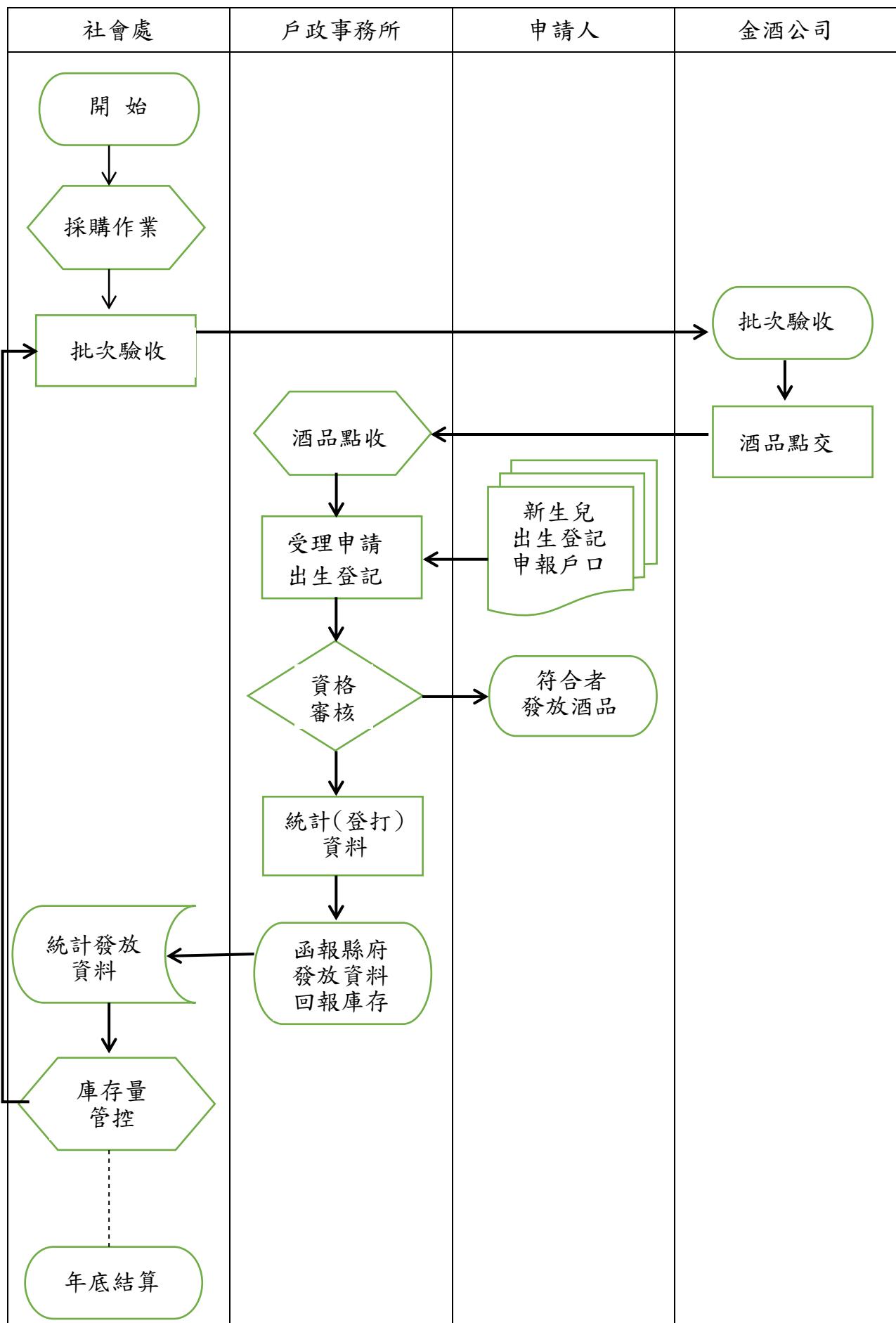
未繳還者，戶政事務所應函報本府社會處，本府社會處得以書面命申請人自處分文書送達之次日起三十日內繳還；屆期仍未繳還者，依法移送行政執行。

(八) 本實施計畫附件如下：

1. 附件一：申領及發放程序流程。
2. 附件二、三：戶政事務所造具印領名冊及委託書。

五、經費來源：由本府按年度編列預算支應。

附件一



附件二

金門縣（單位）戶政事務所 114年〇〇月【生育贈禮】印領名冊(含委託書)

序	領取日期	申請人/受委託人	新生兒	資格審核	贈禮領取人	備註
1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生兒父或母一方連續設籍本縣滿6個月以上且均已成年。 <input type="checkbox"/> 於新生兒出生60日內完成出生登記且設籍本縣，並提出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綜上，同時符合上列資格發給贈禮1份。 <input type="checkbox"/> 檢附委託書及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	簽名或蓋章 領取人電話： 承辦人： 主管：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2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生兒父或母一方連續設籍本縣滿6個月以上且均已成年。 <input type="checkbox"/> 於新生兒出生60日內完成出生登記且設籍本縣，並提出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綜上，同時符合上列資格發給贈禮1份。 <input type="checkbox"/> 檢附委託書及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	簽名或蓋章 領取人電話： 承辦人： 主管：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3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生兒父或母一方連續設籍本縣滿6個月以上且均已成年。 <input type="checkbox"/> 於新生兒出生60日內完成出生登記且設籍本縣，並提出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綜上，同時符合上列資格發給贈禮1份。 <input type="checkbox"/> 檢附委託書及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	簽名或蓋章 領取人電話： 承辦人： 主管：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4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生兒父或母一方連續設籍本縣滿6個月以上且均已成年。 <input type="checkbox"/> 於新生兒出生60日內完成出生登記且設籍本縣，並提出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綜上，同時符合上列資格發給贈禮1份。 <input type="checkbox"/> 檢附委託書及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	簽名或蓋章 領取人電話： 承辦人： 主管：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二

金門縣（單位）戶政事務所 114年〇〇月【生育贈禮】印領名冊(含委託書)

序	領取日期	申請人/受委託人	新生兒	資格審核	贈禮領取人	備註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生兒父或母一方連續設籍本縣滿6個月以上且均已成年。 <input type="checkbox"/> 於新生兒出生60日內完成出生登記且設籍本縣，並提出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綜上，同時符合上列資格發給贈禮1份。 <input type="checkbox"/> 檢附委託書及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領取人電話：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承辦人：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生兒父或母一方連續設籍本縣滿6個月以上且均已成年。 <input type="checkbox"/> 於新生兒出生60日內完成出生登記且設籍本縣，並提出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綜上，同時符合上列資格發給贈禮1份。 <input type="checkbox"/> 檢附委託書及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領取人電話：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承辦人：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生兒父或母一方連續設籍本縣滿6個月以上且均已成年。 <input type="checkbox"/> 於新生兒出生60日內完成出生登記且設籍本縣，並提出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綜上，同時符合上列資格發給贈禮1份。 <input type="checkbox"/> 檢附委託書及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領取人電話：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承辦人：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生兒父或母一方連續設籍本縣滿6個月以上且均已成年。 <input type="checkbox"/> 於新生兒出生60日內完成出生登記且設籍本縣，並提出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綜上，同時符合上列資格發給贈禮1份。 <input type="checkbox"/> 檢附委託書及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領取人電話：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承辦人：

附件三

代辦委託書

本人(申請人)

因故無法親自前來辦理

『金門縣政府生育贈禮』，茲委託_____君持本委託書及本案所需文件代為辦理，並授權代理本人具領該項贈禮，如有虛偽不實及任何紛爭，本人願負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門縣 ○ ○ 鄉(鎮)戶政事務所

委託人

姓名：(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通訊地址：

電話：手機：

受託人(受委託人請攜帶身分正本、印章)

姓名：(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電話：手機：

與委託人關係：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四

金門縣政府【生育贈禮】追溯補發送名冊

查調日：114年00月00日

序	新生兒資料		新生兒父母資料 (依符合設籍條件者為主要申領人)	
	姓名/ID/出生日期	出生登記日期	姓名/出生日期/身分證字號	姓名/出生日期/身分證字號
1				
	戶籍地址：			
	申領資格查驗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資格發給贈禮。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生兒父或母一方連續設籍本縣滿6個月以上且均已成年。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生兒出生60日內完成出生登記且設籍本縣 <input type="checkbox"/> 公告施行時，新生兒及其父或其母戶籍仍設於本縣。		
	備註			
2			姓名/出生日期/身分證字號	姓名/出生日期/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申領資格查驗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資格發給贈禮。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生兒父或母一方連續設籍本縣滿6個月以上且均已成年。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生兒出生60日內完成出生登記且設籍本縣 <input type="checkbox"/> 公告施行時，新生兒及其父或其母戶籍仍設於本縣。		
	備註			
3			姓名/出生日期/身分證字號	姓名/出生日期/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申領資格查驗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資格發給贈禮。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生兒父或母一方連續設籍本縣滿6個月以上且均已成年。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生兒出生60日內完成出生登記且設籍本縣 <input type="checkbox"/> 公告施行時，新生兒及其父或其母戶籍仍設於本縣。		
	備註			
4			姓名/出生日期/身分證字號	姓名/出生日期/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申領資格查驗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資格發給贈禮。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生兒父或母一方連續設籍本縣滿6個月以上且均已成年。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生兒出生60日內完成出生登記且設籍本縣 <input type="checkbox"/> 公告施行時，新生兒及其父或其母戶籍仍設於本縣。		
	備註			
5			姓名/出生日期/身分證字號	姓名/出生日期/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申領資格查驗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資格發給贈禮。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生兒父或母一方連續設籍本縣滿6個月以上且均已成年。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生兒出生60日內完成出生登記且設籍本縣 <input type="checkbox"/> 公告施行時，新生兒及其父或其母戶籍仍設於本縣。		
	備註			